##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,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,实际出席会 议董事9名(其中,吕爱武先生、左梁先生、仝力先生、李青原先生、罗顺均先 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)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庆伟先生召集并主持,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 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## 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 报告》

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等证 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 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签署三 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》及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等有关文件的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拟 授权经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事宜,并在募集资金到 位后一个月内与届时确定的募集资金托管银行、本次发行事项的保荐机构签署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 特此公告!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